

宜蘭縣利澤國中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105 年 08 月 03 日(星期三)上午 10:00

地點：本校三樓校長室

主席：李校長苑翠

記錄：黃浩銓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單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工作報告

一、105 學年度宜蘭縣國語文競賽訂於 105 年 8 月 19-21 日(五、六、日)假本縣復興國中舉行。8/19 寫字、作文、字音字形；8/20 演說、朗讀；8/21 複賽。

二、106 年科展，請自然科老師自由參賽，可提早準備(明年四月左右參展)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修改 105 學年度課程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課程計畫審查結果如下：

1. (6)彈性學習節數課程計畫

審查意見：惟建議下學年度可朝 107 課綱之規定，試行統籌規劃 3-6 節符合彈性學習課程素養導向之精神，而非利用部分節數做強化各領域教學活動。

2. (7)重要法定教育活動彙整表

審查意見：法治教育項目內容請修正(全國法規資料庫入口網站應用應安排國二實施 3 小時)，於國文、英語領域之融入不符規定。

3. (12)學生學習評量計畫

審查意見：不通過，命題檢核內涵，有一條：直接引用坊間測驗卷、參考書、歷屆考古題、命題光碟等之試題，未達整份試卷之 35%，宜更正：不能直接引用，宜經過教師修改之後，始能命題，另外，命審題內涵，可增加預估答對率，請修正！105.07.20

4. (14)課發會組織運作情形

審查意見：

1.，請通知家長代表出席。

2. 請用宜蘭縣 105 學年度課程計畫自評表檢核課程計畫後，將紀錄上傳受審。

決議：經課發會針對審查意見，決議修正以下事項後，通過 105 學年度課程計畫。

1. 嗣後召開課發會前，敬邀家長代表出席。倘無法前來，會議結束後將寄送會議紀錄供家長代表參閱。

2. 新增八年級社會—第四篇法律與生活(5 節)至重要法定教育活動彙整表中。

3. 將原學生學習評量計畫—評量試題檢核表「直接引用坊間測驗卷、參考書、歷屆考古題、命題光碟等之試題，未達整份試卷之 35%」，修改為：不能直接引用坊間測驗卷、參考書、歷屆考古題、命題光碟等之試題，宜經過教師修改之後，始能命題」。

案由二：有關特教課程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請教務處於開學前協助於排課時，將部分班級之國文、數學等科目作區塊排課，以利特教組安排抽離學生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一、是否將原周三下午課程(自習、班會、社團、技藝學程)調至週四下午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若週四下午教師如欲參加領域研習，課務部分可提早請教務處協助調課處理。

二、自 105 學年度將融入食農教育課程至綜合領域之外，是否開設食農相關社團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自 105 學年度起請自然領域陳建志主任協助開設食農相關社團。

三、聘用自然領域兼課教師事宜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請教務處向人事室提出聘用需求(國一生物 8 節，國二理化 8 節)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 11：20。